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中国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CHINA PETROLEUM & CHEMICAL CORPORATION

(在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386)

擬進行2023年半年度利潤分配的提示性公告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或「中國石化」）於2023年5月30日召開的2022年年度股東大會審議通過了授權中國石化董事會（「董事會」）決定2023年中期利潤分配方案的議案。公司注重回報投資者，擬按照慣例繼續進行2023年半年度利潤分配。根據《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規定，除非法律、行政法規另有規定，半年度利潤分配金額不應超過公司半年度當期淨利潤的50%。

半年度利潤分配方案需要董事會審議批准，公司將嚴格按照相關法律法規的規定和要求及時履行信息披露義務，請廣大投資者注意投資風險。

承董事會命

中國石油化工股份有限公司

黃文生

副總裁、董事會秘書

中國北京

2023年8月10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董事為：馬永生*、趙東*、喻寶才#、李永林#、呂亮功#、蔡洪濱*、吳嘉寧*、史丹+及畢明建*。

執行董事

* 非執行董事

+ 獨立非執行董事